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蘇慧真
電話：037-559709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shc_0202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獅潭鄉豐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1877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有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本
（109）年9月9日起至9月22日止辦理全民綠生活電池加碼
收活動，請貴校轉知教職員生及家長參與回收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9年9月13日環廢字第
10900565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9年9月2日環署基字第1091155284
號函辦理。
- 三、為加強回收廢乾電池，並宣傳廢乾電池多元便利之回收管
道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結合統一超商、全家便利商店及家
樂福等3大企業，於本年9月9日（星期三）至9月22日（星
期二）於其所屬全國9,600多家店面，共同辦理為期2週之
廢乾電池加碼回收活動。
- 四、民眾於活動期間持0.5公斤之廢乾電池至統一超商及全家便
利商店各門市回收，可以折抵當次購物消費11元；家樂福



所屬量販店及超市可在服務台直接兌換11元現金。

五、為宣傳活動廣為周知並促進民眾參與回收，行政院環境保

護署製作有活動宣傳海報及影片（檔案連結

<https://reurl.cc/N6XzL9>），請惠予協助宣傳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